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乐科技”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凯乐科技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564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42,100,875股的普通股（A股）股票，每股价格人民币23.99元，募集资金总额1,009,999,991.25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18,189,999.83元（含增值税1,029,622.64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991,809,991.42元，已由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6月15日缴存公司在浦发银行武汉支行开设的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账户70160078801900000002账号内，减除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2,096,055.69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中天运[2017]验字第90054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截至2020年1月3日，公司募投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 募集资金额	已使用 金额	投入进度
1	量子通信技术数据链产品产业化项目	61,805.00	43,805.00	22,295.99	50.90%
2	自主可控计算平台产业化项目	28,006.00	12,406.00	7,452.80	60.07%

3	增资上海凡卓，用于智能指控终端及平台建设项目	30,080.40	12,535.80	-	-
4	偿还金融机构债务	30,256.80	29,462.90	29,462.90	100%
	合 计	150,148.20	98,209.70	59,211.69	-

截至 2020 年 1 月 3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为 26,649.66 万元（含余额利息）。

二、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7 年 9 月 14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7 年 9 月 15 日和 9 月 26 日，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共转出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8 年 9 月 13 日，因流动资金紧张，公司仅归还了 3,32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未能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但截至 2018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2019 年 1 月 11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95 亿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9 年 1 月 14 日，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共转出 2.94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0 年 1 月 3 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2.94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2019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6 亿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9 年 4 月 22 日，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共转出 1.258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

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三、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决定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6 亿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为确保按时归还前述募集资金，保证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公司承诺：（1）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2）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3）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到期后，将按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若募投项目建设加速，导致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留存的募集资金无法满足募投项目建设需求，则公司将该部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满足募投项目资金使用需求；（4）公司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四、审议程序以及专项意见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6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同时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使用时间也未超过

12 个月，且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叶 强



方 欣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月7日

